

桐柏县园林绿化管理处桐柏县三源大道东段
绿化补植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桐柏县园林绿化管理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景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 零 二 一 年八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2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58
第六章	图纸.....	64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5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桐柏县园林绿化管理处桐柏县三源大道东段绿化补植工程

二、**采购项目编号：**2021-08-14

三、**项目预算金额：**3012067.31 元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五、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实施地点：桐柏县；
2. 项目内容：桐柏县园林绿化管理处桐柏县三源大道东段绿化补植工程；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采购内容：绿化苗木栽植等工程（详见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
5. 工期：45日历天（养护期一年）；
6. 质量要求：合格；
7.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一个标段。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的要求：

（1）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须提供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个自然年，可以提供近期财务报表）；

（3）供应商须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

2、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且营业范围包含园林花草树木种植、林业造林

绿化工程施工或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等相关内容；

3、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林业或园林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不含临时），且无在建项目，拟派安全员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4、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不得早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供应商需提供网站查询截图，并提供从“信用中国”网站下载的规范的信用报告）；

5、供应商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6、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七、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时间：2021年8月30日8：30至2021年9月3日17：3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tbgyzy.cn/>）；

3. 方式：潜在申请人在会员网上交易系统中下载功能中直接下载磋商文件；

供应商需知：

（1）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未入库的供应商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www.nyggzyjy.cn 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

（2）办理 CA 数字证书

供应商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CA 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CA 办理所

需资料》。

4. 售价：0 元。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1 年 9 月 9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tbggzy.cn>）（桐柏县盘古大道与工业路交叉口向东 300 米）。

备注：

(1) 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供应商须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并现场递交备份电子光盘。电子响应文件需要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南阳版）”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下载。

(2)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格式后缀为：.NYTF）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上传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3) 响应文件递交（上传）截止后，供应商需使用本企业 CA 锁进行现场解密。

九、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1 年 9 月 9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桐柏县盘古大道与工业路交叉口向东 300 米）。

十、发布公告的媒体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

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十一、磋商及最终报价注意事项：

1. 响应文件递交、解密完成后，供应商需在开标室继续等待，并提前登录会员系统，评审结束前保持在线状态，确保可以及时接收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及最终报价要求。

2. 供应商需自行携带笔记本电脑，并配置上网环境。

3. 供应商应时刻关注会员系统消息提醒，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回应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及最终报价要求。

4. 未按上述要求操作，造成不能参加磋商及最终报价的，后果由有关供应商承担。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桐柏县园林绿化管理处

地址：桐柏县淮河路 311 号

联系人：魏振飞

联系方式：0377-60361601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景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雪枫路明伦现代城 3-2-2001 室

联系人：申海军

联系电话：18336694175

监督单位：桐柏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

地址：桐柏县大禹路

联系人：袁国印

联系方式：0377-68163012

企业诚信库注册电话：0377-61176186

CA 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0377-61176139

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技术咨询：0377-68822356

发布人：桐柏县园林绿化管理处

河南景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 年 8 月 27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2.1	采购人	采购人：桐柏县园林绿化管理处 地址：桐柏县淮河路 311 号 联系人：魏振飞 联系方式：0377-60361601
1.2.2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景祥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阳市卧龙区卧龙岗街道雪枫路明伦现代城 3-2-2001 室 联系人：申海军 联系电话：183366941753
1.2.3	项目名称	桐柏县园林绿化管理处桐柏县三源大道东段绿化补植工程
1.3.1	项目规模	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1.4.1	磋商内容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全部内容；
1.4.2	工期	45 日历天（养护期一年）
1.4.3	质量要求	合格
1.5.1	供应商资质条件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资格条件” 备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10.1	现场说明和探勘	不召开（自行踏勘现场）
1.10.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天前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天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7 天前
2.2.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1 年 9 月 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3.3.1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3.4.1	磋商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件要求，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非招标采购方式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也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0 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无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指 2018 年 01 月 01 日起至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电子签章的地方都应用本人的 CA 印章电子签名；所有要求单位盖章或电子签章的地方都应加盖供应商单位（法定名称）的 CA 电子印章。
3.7.4	响应文件份数	上传递交交易系统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备份电子投标文件 3 份（U 盘 2 份、光盘 1 份）。
3.7.5	电子响应文件要求	<p>1、供应商应在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南阳版）”，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NYTF 格式)。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递交网址：http://www.tbggzy.cn。</p> <p>2、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磋商。</p> <p>3、供应商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p>
3.7.6	备份电子响应文件要求	<p>1、备份电子响应文件：采用未加密的(.nNYTF)格式 1 份，加盖电子签章，采用光盘储存；DOC/PDF 格式 2 份 U 盘储存（每个 U 盘各自包含两种格式）。</p> <p>2、上述光盘及 U 盘应分别单独密封，外包封上须显示“项目名称、标段、供应商名称、储存格式，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p> <p>3、上述光盘及 U 盘外包封应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p> <p>4、递交截止时间：同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p> <p>5、递交地点：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p>注：备份电子光盘及 U 盘合计为 3 个密封包。</p>
4.1.2	封套上写明	<p>供应商名称：_____</p> <p>供应商地址：_____</p> <p>_____（项目名称）_____ 响应文件</p> <p>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开启</p>
4.2.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1、供应商应在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 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南阳版）”，并按照磋商文件要 求

		<p>编制和上传递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NYTF 格式)。供应商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递交网址：http://www.tbggy.cn。</p> <p>2、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响应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p>
4.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p>磋商时间：2021年9月9日 10时00分（北京时间）</p> <p>磋商地点：桐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tbggy.cn）（桐柏县盘古大道与工业路交叉口向东300米）；</p>
5.2	开标程序	<p>1、供应商授权委托人代表持 CA 数字证书进入开标现场。</p> <p>2、宣布开标纪律。</p> <p>3、介绍与会各方代表。</p> <p>4、开标顺序：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分标段进行开标。</p> <p>(1) 供应商解密：开标现场投标企业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解密。</p> <p>(2) 采购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机构持有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进行二次解密。</p> <p>(3) 开标现场无法解密的，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启封投标企业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备用光盘，导入投标文件。若未加密光盘无法导入系统或未加密光盘内容与投标企业原上传系统的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视为投标无效。</p> <p>(4) 唱标。</p> <p>(5) 供应商（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采购人、监督代表、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供应商（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未签字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p> <p>(6) 宣布开标结束。</p> <p>5、代理机构在开标结束后将磋商文件和有效电子投标文件导入评标系统。</p>
5.3	磋商及最终报价注意事项	<p>1. 响应文件递交、解密完成后，供应商需在开标室继续等待，并提前登录会员系统，评审结束前保持在线状态，确保可以及时接收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及最终报价要求。</p> <p>2. 供应商需自行携带笔记本电脑，并配置上网环境。</p> <p>3. 供应商应时刻关注会员系统消息提醒，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回应磋商小组提出的磋商及最终报价要求。</p> <p>4. 未按上述要求操作，造成不能参加磋商及最终报价的，后果由有关供应商承担。</p>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2人； 专家确定方式：磋商前从财局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1-3名
7.4.1	履约担保	双方协商
7.4.2	付款办法	按双方合同约定执行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供应商代表出席开标会	按照本须知第5.1款的规定，采购人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会议。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参加磋商会议，并在采购人按磋商程序进行点名时，向采购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示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出席，否则，其响应文件按废标处理。	
招标代理费	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的规定，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代理机构支付。	
采购预算价	采购预算价为人民币叁佰零壹万贰仟零陆拾柒元叁角壹分（¥3012067.31） 凡供应商的报价高于“采购预算价”（不含等于采购预算价）的，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应作无效标处理。	
小微企业说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注：本项目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的规定，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投标承诺函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四、投标承诺函”的相关内容。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政策解读：

<http://www.hngp.gov.cn/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1.2 采购项目说明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3.2 招标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1.3.3 服务：系指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等。

1.3.4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

1.3.5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1.3.6 磋商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1.3.7 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8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9 合同：指依据本次服务采购招标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10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采购内容及标段划分和质量要求

1.4.1 本次采购内容及标段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供应商资质条件和能力

1.5.1 供应商资质及能力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2 是否接受联合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7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竞争性磋商办法；
- (4)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后果均由供应商自己承担，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七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2 磋商报价

3.2.1 磋商报价应为完成本项目工程量清单等内容的所有费用。

3.2.2 供应商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3 成交总报价为成交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3.2.4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风险等所有伴随的其他费用。

3.2.5 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磋商截止后对磋商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磋商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磋商，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投标承诺函

3.4.1 供应商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但须提供投标承诺函，未提供投标承诺函的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

3.4.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给予赔偿并

承担相应责任：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供应商应按照响应文件格式完整地填写磋商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4. 磋商

4.1.1 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及采购人给出的项目实施方案填报磋商价格。除非有特别声明 或磋商达成一致的，未列明的将视为包含在磋商价格中。

4.1.2 磋商价格中不应含有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磋商过程中不予核减。

4.1.3 本次磋商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者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2.2项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2.2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磋商开始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2.2.2项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磋商，届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出席磋商会议，未出席视为放弃此次磋商。

5.2 磋商程序

5.2.1、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2.3、形式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形式评审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4、资格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通过形式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5、响应性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6、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竞标人磋商的具体内容。

5.2.7、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按各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进行磋商。

5.2.8、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业主)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竞标。若磋商小组没有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5.2.9、磋商小组对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进行两轮报价；供应商只有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后方可进入下一轮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报价，最终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

5.2.10、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6. 磋商小组

6.1 磋商小组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磋商。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7.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采购人应给予相应赔偿。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文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 评审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5.1项规定
		安全生产许可证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5.1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5.1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5.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5.1项规定
2.1.3	响应性 评审 标准	磋商内容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2项规定
		质量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1.4.3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3.4.1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规定。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在规定的报价要求范围之内，未超出采购 预算价

2.2 在评审过程中，凡遇到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于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

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30分 施工组织设计：45分 综合实力：25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报价评分标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p>投标报价不高于采购预算价为有效评标价。最终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最终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 30。最终得分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p> <p>注：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不参与投标报价得分的计算。</p> <p>注：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总价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同时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开具的有效认定意见或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提供的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有效证明材料）（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没有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p>
2.2.2 (2)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45分	主要施工方法 0—5分	针对本项目情况对主要施工方法、施工工序、的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合理得 3-5 分，基本合理得 1-3 分，其他情况得 0-1 分。
		劳动力计划及主要施工机械计划 0—5分	对拟投入本工程的劳动力配备情况及施工的机械设备类型、型号、数量及适用性、可靠性进行综合评审，配备合理得 3-5 分，基本合理 1-3 分，其他情况得 0-1 分。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0—5分	综合评价质量目标，质量保证体系是否健全；质量保证措施是否合理有效，并具有针对性，合理 3-5 分，基本合理 1-3 分，其他情况 0-1 分。
		确保安全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0—5分	安全生产保证体系健全，安全生产保证措施合理得 3-5 分，基本合理 1-3 分，其他情况 0-1 分。
		确保文明施工的组织措施 0—5分	评价文明施工措施，合理 2-5 分，其他情况 0-2 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0—5分	评价工期内完成工程措施，合理 3-5 分，基本合理 1-3 分，其他情况 0-1 分。
		种植后树木的管理、养护、防病虫害保成活率等措施 0—2分	种植后树木的管理、养护、防病虫害、保成活率等措施进行评审，合理得 1-2 分，其他情况 0-1 分。
		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 (0—2分)	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合理 1-2 分，其他情况 0-1 分

		对重要施工节点的时间控制 0—3 分	对重要施工节点的时间控制，合理 2-3 分，基本合理 1-2 分，其他情况 0-1 分。
		有关施工组织设计内容是否齐全、准确、清晰及表达的准确性、条理性等 0—3 分	对施工组织设计内容是否齐全、准确、清晰及表达的准确性、条理性等进行综合评审，合理 2-3 分，基本合理 1-2 分，其他情况 0-1 分。
		技术设计方案、实施方案 0—5 分	技术设计方案、实施方案的先进性、成熟性、安全性。优得 3-5 分、良得 1-3 分、一般得 0-1 分。
2.2.2 (3)	综合实力 (25 分)	企业业绩 (2 分)	企业每有一个类似项目业绩的得 1 分，最多得 2 分。（以合同书原件为准）。
		优惠条件的承诺 (6 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 1、根据各供应商优惠条件承诺综合评比、横向比较后优惠合理，详实可行得 6 分。 2、根据各供应商优惠条件承诺综合评比、横向比较后基本合理，可行得 3 分。 3、根据各供应商优惠条件承诺综合评比、横向比较后不尽合理得 1 分。 4、未提供者不得分
		项目管理机构及措施 (5 分)	磋商小组依据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情况及保证人员在岗措施，对所有供应商进行横向评比，合理得 5 分，基本合理得 3 分，不尽合理得 1 分。
		服务承诺 (12 分)	1、供应商在项目实施完成后所承诺的责任、服务内容；0-4 分。 2、保证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0-4 分。 3、供应商的其他实质性的服务承诺；0-4 分。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报价得分高的优先；报价得分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检查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1) 最后磋商报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实力：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1) 供应商未提供投标承诺函的；
- (2) 串通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5)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6)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分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作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3.2.4 在磋商过程中，凡遇到磋商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磋商小组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磋商小组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离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内容。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_____。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_____。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_____。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_____。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___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 包 人 对 发 包 人 代 表 的 授 权 范 围 如 下 ： _____

___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___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___

___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

(2) ;

(3)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管理计划的约定： 。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

(2) ；

(3)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预付款支付期限：。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2) %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7) 其他：。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 5：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6：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7：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8：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 9：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 10：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合同价格(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附件 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 设备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质量等级	供应时 间	送达地点	备注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 为年；
3. 装修工程为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附件 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文件名称	套数	费用（元）	质量	移交时间	责任人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其他人员				

附件 8:

履约担保

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年月日就（工程名称）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月日

附件 9 :

预付款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

根据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 与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于年月日签订的 (工程名称)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 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大写) 元 (¥)。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 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 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年月日

附件 10:

支付担保

(承包人):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年月日签订了(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日内。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四、代偿的安排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

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 10 条（变更）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年月日

11-2: 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1-3: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小计：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桐柏县三源大道东段绿化补植工程

标段：

第 1 页 共 5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整个项目						
1	050102001001	栽植乔木	1. 种类:银杏 2. 胸径或干径:胸径18cm 3. 株高、冠径:全冠 4. 栽植措施:杉木四角桩支撑,草绳保湿布缠树干高2.5m 5. 养护期:一年	株	8			
2	050102001002	栽植乔木	1. 种类:垂丝海棠 2. 胸径或干径:米径5-6cm 3. 养护期:一年	株	60			
3	050102001003	栽植乔木	1. 种类:高杆月季 2. 胸径或干径:米径4-5cm 3. 养护期:一年	株	20			
4	050102001004	栽植乔木	1. 种类:桂花 2. 胸径或干径:米径10-11cm 3. 株高、冠径:分枝点高1.3m,树形美 4. 栽植措施:杉木四角桩支撑,草绳保湿布缠树干高1.2m 5. 养护期:一年	株	40			
5	050102001005	栽植乔木	1. 种类:栾树 2. 胸径或干径:胸径12-13cm 3. 栽植措施:杉木四角桩支撑,草绳保湿布缠树干高2m 4. 养护期:一年	株	25			
6	050102001006	栽植乔木	1. 种类:香樟 2. 胸径或干径:胸径14-15cm 3. 栽植措施:杉木四角桩支撑,草绳保湿布缠树干高2m 4. 养护期:一年	株	13			
7	050102001007	栽植乔木	1. 种类:百日红 2. 胸径或干径:米径4-5cm 3. 养护期:一年	株	11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桐柏县三源大道东段绿化补植工程

标段：

第 2 页 共 5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暂估价
8	050102001008	栽植乔木	1. 种类:红叶李 2. 胸径或干径:分枝处7-8cm 3. 养护期:一年	株	34			
9	050102001009	栽植乔木	1. 种类:高杆石楠树 2. 胸径或干径:米径5-6cm 3. 栽植措施:杉木桩四角支撑 4. 养护期:一年	株	95			
10	050102001010	栽植乔木	1. 种类:雪松 2. 株高、冠径:高度4-4.5m, 树形优美 3. 栽植措施:杉木四角桩支撑, 草绳保湿布缠树干高1m 4. 养护期:一年	株	90			
11	050102001011	栽植乔木	1. 种类:造型女贞 2. 胸径或干径:地径15cm 3. 株高、冠径:高度3.2-3.5m, 8-10个云片/株 4. 养护期:一年	株	2			
12	050102001012	栽植乔木	1. 种类:红玉兰 2. 胸径或干径:胸径9-10cm 3. 栽植措施:杉木四角桩支撑, 草绳保湿布缠树干高2m 4. 养护期:一年	株	51			
13	050102002001	栽植灌木	1. 种类:海桐球 2. 冠丛高:高度1-1.2m 3. 蓬径:冠幅1-1.2m 4. 养护期:一年	株	26			
14	050102001013	栽植乔木	1. 种类:碧桃 2. 胸径或干径:地径3-4cm 3. 株高、冠径:分枝点高80-100cm 4. 养护期:一年	株	40			
本页小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桐柏县三源大道东段绿化补植工程

标段：

第 3 页 共 5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5	050102002002	栽植灌木	1. 种类：看花石榴 2. 冠丛高：高 1.5-1.8m 3. 蓬径：冠幅 1.5-1.8m, 丛生 4. 养护期：一年	株	12			
16	050102002003	栽植灌木	1. 种类：红叶石楠球 2. 冠丛高：高度 1m 3. 蓬径：冠幅 80-100cm 4. 养护期：一年	株	18			
17	050102001014	栽植乔木	1. 种类：大叶女贞 2. 胸径或干径：胸径 11-12cm 3. 栽植措施：杉木四角桩支撑，草绳保湿布缠树干高 2m 4. 养护期：一年	株	8			
18	050102001015	栽植乔木	1. 种类：广玉兰 2. 胸径或干径：胸径 12-13cm 3. 栽植措施：杉木四角桩支撑，草绳保湿布缠树干高 2.5m 4. 养护期：一年	株	15			
19	050102002004	栽植灌木	1. 种类：丛生百日红 2. 蓬径：杆径 2-3cm, 4分枝以上/丛 3. 养护期：一年	株	49			
20	050102001016	栽植乔木	1. 种类：红梅 2. 胸径或干径：地径 4-5cm 3. 株高、冠径：高 1.5-1.8m 4. 养护期：一年	株	8			
21	050102002005	栽植灌木	1. 种类：紫荆 2. 冠丛高：高 1.5-1.8m 3. 蓬径：冠幅 1.5-1.8m 4. 养护期：一年	株	10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桐柏县三源大道东段绿化补植工程

标段：

第 4 页 共 5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暂估价
22	050102001017	栽植乔木	1. 种类:鸡爪槭 2. 胸径或干径:地径 7-8cm 3. 栽植措施:杉木桩四角支撑 4. 养护期:一年	株	12			
23	050102001018	栽植乔木	1. 种类:红枫 2. 胸径或干径:米径 4-5cm 3. 养护期:一年	株	6			
24	050102001019	栽植乔木	1. 种类:樱花 2. 胸径或干径:米径 6-7cm 3. 栽植措施:杉木桩四角支撑 4. 养护期:一年	株	22			
25	050101010001	整理绿化用地	1. 找平找坡要求: ±30cm 以内的挖填整平	m ²	3030			
26	050102012001	铺种草皮	1. 草皮种类:果岭草 2. 铺种方式:满铺 3. 养护期:一年	m ²	3030			
27	050101010002	整理绿化用地	1. 找平找坡要求: ±30cm 以的挖填整平	m ²	4508			
28	050102012002	铺种草皮	1. 草皮种类:大叶麦冬 2. 铺种方式:满铺 3. 养护期:一年	m ²	4508			
29	050101010003	整理绿化用地	1. 找平找坡要求: ±30cm 以的挖填整平	m ²	1080			
30	050102007001	栽植色带	1. 苗木、花卉种类:大叶女贞 2. 株高或蓬径:高度 60-70cm, 冠幅 30-35cm 3. 单位面积株数:36 株/m ² 4. 养护期:一年	m ²	1080			
31	050101010004	整理绿化用地	1. 找平找坡要求: ±30cm 以的挖填整平	m ²	4500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桐柏县三源大道东段绿化补植工程

标段：

第 5 页 共 5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其中
						综合单价	合价	暂估价
32	050102007002	栽植色带	1. 苗木、花卉种类:红叶石楠 2. 株高或蓬径:高度40-45cm, 冠幅30-35cm, 带营养钵 3. 单位面积株数:36 株/m2 4. 养护期:一年	m2	4500			
33	050101010005	整理绿化用地	1. 找平找坡要求: ±30cm 以的挖填整平	m2	2500			
34	050102007003	栽植色带	1. 苗木、花卉种类:金森女贞 2. 株高或蓬径:高度40-45cm, 冠幅30-35cm, 带营养钵 3. 单位面积株数:36 株/m2 4. 养护期:一年	m2	2500			
35	050101010006	整理绿化用地	1. 找平找坡要求: ±30cm 以的挖填整平	m2	3450			
36	050102007004	栽植色带	1. 苗木、花卉种类:南天竹 2. 株高或蓬径: 高度45-50cm, 冠幅30-35cm, 带营养钵 3. 单位面积株数:49 株/m2 4. 养护期:一年	m2	3450			
		措施项目						
本页小计								
合 计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第六章 图纸

(另附)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成交：

(1) 如我方成交，我方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2)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3)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 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5) 我方承诺在合同要求工期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6) 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2.7 项和第 2.8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签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供应商							
响应范围							
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RMB¥：_____元						
工期	_____日历天						
质量							
磋商有效期							
连续施工及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承诺	成交人须保证在工程款不能及时拨付的情况下连续施工，并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项目经理	姓名		职称		职业资格		编号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称		编号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月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四、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_____：

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磋商文件要求，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上传递交交易系统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备份电子响应文件 3 份（U 盘 2 份、光盘 1 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并郑重承诺如下：

1、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3、若成交，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建设工程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质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4、我方保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1.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

- 1.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1.2、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1.3、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1.4、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 1.5、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 1.6、资源配备计划
- 1.7、扬尘治理方案和具体措施
- 1.8、确保报价完成工程建设的技术和管理措施
- 1.9、施工平面图
- 1.10、劳动力安排计划及劳务分包情况
- 1.11、现场设置和针对现场困难的分析和对策
- 1.12、新技术的应用及合理化建议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供应商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用 途	面 积（平方米）	位 置	需用时间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须有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其他主要人员应各专业人员搭配合理，满足本工程需要。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份缴纳社保及税收证明等材料的复印件。

(一) 近年财务状况表

供应商须提供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新成立企业，以注册时间为准）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本表后附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在“项目描述”一栏中应当详细描述工程概况，至少要包括建筑类型、建筑规模、结构层数等。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本表后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在“项目描述”一栏中应当详细描述工程概况，至少要包括建筑类型、建筑规模、结构层数等。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说明：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供应商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磋商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十、信用承诺书

信用承诺书

(投标单位范本)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 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 严格依照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公共资源招标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三) 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等行为，自觉维护公共资源招标投标的良好秩序；

(四) 若中标，本单位将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约并自觉履行合同义务，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扫描件上传至交易系统；

(五) 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 本单位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造规或不良行为，自愿接受招标投标综合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七) 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电子签名):

企业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年月日

十一、其他材料

（一）企业其他情况

- 1、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格式自拟），
- 2、供应商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书面承诺；（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格式自拟）；
- 3、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保证按时发放的承诺（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格式自拟）；
- 4、服务承诺

（二）供应商认为有利于其投标的其他材料